

# 罗山县审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(一) 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人员配备

为加强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由专人负责局信息公开、政务公开、对外信息报送等工作。成立信息员队伍，并定期组织培训学习，提升工作能力。

### (二) 加强监督检查，规范公开内容

为确保政务信息网上公开工作编制的规范性，我局加强对本部门信息的梳理，准确界定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信息，细化并规范编制本部门的“权力清单”和“责任清单”，并主动、及时地予以公开。同时，建立规范有序的政务信息公开督促检查机制，做好监督检查工作。局办公室必须每月按时上报政务信息，各股室也及时提供需发布的信息。

### (三)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情况

为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围绕打造服务型政府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加深政府信息公开程度。2021年，我局共在罗山县人民政府网主动发布各类政府信息34条。

2021年，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没有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申请，没有发生针对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和投诉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我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：如业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的现象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有待加强等问题。这些问题急需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认真分析总结，积极探索，不断创新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：

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不断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。同时，及时更新有关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时效性。

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信息更新、定期检查、责任追究等信息公开制度，夯实信息公开的法制保障和制度基础。

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并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公开运行纪录，不断完善和规范信息公开行为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